

中共广东

关于印

各二级学院、

《广东舞
教育厅核准（
印发给你们，

特此通知

附件：广

抄送：校领导

党政办公室

广东舞
广东省人民
立。2019 年
学校始
依法治校，
等职业院校
家和区域经

第一条

根据《中华人
《中华人民共
制定本章程。

第二条

称为广舞戏
College，英文
学校网址

学校法

现有广州天
校区校址为
校址为广东
址为广东省

学校可
调整校区。

第三条

职业学校，
管部门是广

第四条

会主义伟大
论、“三个
色社会主
做到“两个
略，全面贯
产党治国理
为改革开放
育才，培养

第五条

会（以下
导、校长

第六条

培养人才

“一小块、做大做强一大片”的办学理念，坚持“开源节流、开拓创新”的办学思路，坚持“传承与守正创新一体、舞台艺术与舞台技术”努力培养学生的人文精神、匠心精神、职业精神。

第七条 学校稳步推进依法治校工作，健全以章程为核心的制度体系，全面提升学校治理能力，推动学校科学、规范、有序发展，不断提升学校的办学水平。

第八条 建立健全法律顾问制度，学校各项工作提供必要保障，充分发挥法律顾问在维护学校合法权益方面的重要作用。

第九条 学校依法实行党务公开、校务公开，及时向社会发布办学等信息，接受社会监督。

第二章 学校与举办者

第十条 学校与举办者、业务主管部门应当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等法律法规规定。

第十一条 举办者对学校进行宏观指导，为学校提供稳定的办学资金和相关资源，保障学校办学需要，支持学校依照法律法规和学校章程自主办学，维护学校合法权益。学校接受举办者的指导和监督。

第十二条 学校依法享有下列权利：

- (一) 按照学校章程自主管理；
- (二) 组织实施教育教学活动；

- (三) 招收学生或者其他受教育者；
- (四) 对学生进行学籍管理，实施奖励或者处分
- (五) 对学生颁发相应的学业证书；
- (六) 聘任教职工，实施奖励或者处分；
- (七) 管理、使用学校的设施和经费；
- (八) 法律法规和学校规章制度规定的其他权利

第十三条 学校依法履行下列义务：

- (一) 遵守法律法规；
- (二) 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执行国家教育教学标准，保证教育教学质量；
- (三) 维护教职工和学生的合法权益；
- (四) 以适当方式为学生及其监护人了解学生在校表现及其他有关情况提供便利；
- (五) 遵照国家有关规定收取费用并公开收费项目；
- (六) 依法接受监督；
- (七) 法律法规和学校规章制度规定的其他义务

第三章 办学活动

第一节 人才培养

第十四条 学校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课程和课程思政同向同行，推进理想信念教育常态化，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

第十五条
学历教育，另

第十六条
按规定颁发学
学条件，开展
作，提升国际

第十七条
学规模，制定

第十八条
曲表演、现代
术与电子信息
业融合发展，

第十九条
湾区经济社会
类技术技能人

学校根据
人才培养方案
分类组织实施
教育质量保障

第二十条
教育机构、组
建立合作机制

第二十一
教学活动，保

第二节 科学研究

第二十二条 学校开展科学研究，支持和鼓励师生员工开展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提升师生员工创新能力，促进学校内涵式建设，服务地方经济发展。

第二十三条 学校建立科学研究机制，依法制定有关管理办法，依法保护知识产权。

第二十四条 学校鼓励学术创新，保障学术自由，加强学风建设，恪守学术道德，遵守学术规范，反对学术不端行为。

第三节 社会服务

第二十五条 学校建立协同创新机制，开展合作共建，坚持产学研协调发展，推进研究成果的转化、推广与应用，为文化事业、文化产业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文化服务和人才支持。

第二十六条 学校开展人才培养、社会实践、文化惠民、驻镇帮镇扶村等，为地方经济社会发展、乡村振兴等提供服务。

第二十七条 学校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对社会服务工作进行管理。

第四节 文化传承创新

第二十八条 学校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发展道路，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加强师生员工思想政治教育，加强文化交流与合作。

第二十九条 学校继承和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

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吸收人类文明优秀成果，发展粤剧表演艺术，弘扬岭南优秀传统文化，继承创新。

第五节 国际交流

第三十条 学校坚持独立自主、平等互利原则，多渠道开展国际交流与合作，不断提高等方面国际化水平。

第三十一条 学校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开展学校之间的科学、技术、文化交流与传播与交流。

第四章 管理体制与

第一节 学校

第三十二条 学校党委履行全面领导学校工作实行全面领导，承担管党治党、管方向、管大局、作决策、抓班子、带队伍、保落实作用，履行党章等规定的各项职责，独立负责地开展工作，保证教学、科研任务的完成。

学校党委主要职责是：

（一）宣传和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党组织和本组织的决议，坚

法劳

思科路学

展

选和

织堡

纪委

工

实士

强党外知识分子工作和党外代表人士队伍建设。加强民族和宗教工作，深入开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坚决防范和抵御各类非法传教、渗透活动；

(十) 讨论决定其他事关师生员工切身利益的重要事项。

第三十三条 学校党委实行民主集中制，健全集体领导和个人分工负责相结合的制度。凡属重大问题都应当按照集体领导、民主集中、个别酝酿、会议决定的原则，由学校党委集体讨论，作出决定。学校党委成员应当根据集体的决定和分工，切实履行职责。

第三十四条 学校党委书记主持学校党委全面工作，负责组织学校党委重要活动，协调学校党委领导班子成员工作，督促检查学校党委决议贯彻落实，主动协调学校党委与校长之间的工作关系，支持校长依法依规开展工作。

第三十五条 学校党委由党员大会选举产生，每届任期为5年。学校党委对党员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第三十六条 学校党委会议主要对学校改革发展稳定和教学、科研、行政管理及党的建设等方面的重要事项作出决定，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和有关程序推荐、提名、决定任免干部。学校党委会议一般由学校党委书记召集并主持，学校党委书记不能参加会议的，可以委托1名学校党委副书记召集并主持。学校党委会议议题由学校领导班子成员提出，学校党委书记确定。重要议题学校党委书记应当在会前听取校长意见，意见不一致的议题应暂缓上会。集体决定重大事项前，学校党委书记、校长和有关学校领导班子成员要个别酝酿、充分沟通。

第三十七条 学校党委会议的出席成员为学校党委委员。会议必须有 1/2 以上学校党委委员到会方可召开；讨论决定干部任命等重要事项，必须有 2/3 以上学校党委委员到会方可召开。不是学校党委委员的行政领导班子成员可视议题列席学校党委会议，议题相关单位负责人可以列席会议，涉及师生员工切身利益的重大议题可以邀请师生员工代表列席。列席人员有发言权，没有表决权。

学校党委会议其他事项依其议事规则执行。

第三十八条 中国共产党广东舞蹈戏剧职业学院纪律检查委员会（以下简称学校纪委）是学校的党内监督专责机关，在学校党委和上级纪委双重领导下进行工作，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其主要任务是：

（一）维护党章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协助学校党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

（二）经常对党员进行遵守纪律的教育，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

（三）对党的组织和党员领导干部履行职责、行使权力进行监督，受理处置党员群众检举举报，开展谈话提醒、约谈函询；

（四）检查和处理党的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章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比较重要或者复杂的案件，决定或者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进行问责或者提出责任追究的建议；

（五）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保障党员权利不受侵犯。

学
的线索
结果，

学
党监督

第
下，贯
律法规
校长按

第
（
要行政
方案。

（
照国家
任免内

（
和重大
与解聘

（
等方案
（

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推进文化传承创新，服务国家和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把学校办出特色、争创一流；

（六）组织开展思想政治工作和德育工作，负责学生学籍管理并实施奖励或处分，开展招生和就业工作；

（七）做好学校安全稳定和后勤保障工作；

（八）组织开展学校对外交流与合作，依法代表学校与各级政府、社会各界和国（境）外机构等签署合作协议，接受社会捐赠；

（九）向学校党委报告重大决议执行情况，向教职工代表大会报告工作，组织处理教职工代表大会、学生代表大会、工会会员代表大会和团员代表大会有关行政工作的提案。支持学校各级党组织、民主党派基层组织、群众组织和学术组织开展工作；

（十）履行法律法规和学校规章制度规定的其他职权。

第四十一条 校长办公会议是学校行政议事决策机构，主要研究提出拟由学校党委讨论决定的重要事项方案，具体部署落实学校党委决议的有关措施，研究处理教学、科研、行政管理工作。

第四十二条 校长办公会议由校长召集并主持；校长不能参加会议的，可以委托1名副校长召集并主持。会议成员一般为学校行政领导班子成员。会议议题由学校领导班子成员提出，校长确定。会议必须有1/2以上成员到会方能召开。校长应在广泛听取与会人员意见基础上，对讨论研究的事项作出决定。学校党委书记、副书记、纪委书记等可视议题情况参加会议。根

据会议议题需要，相关单位负责人、师生代表等人员可列席议。

校长办公会议其他事项依其议事规则执行。

第三节 内设机构

第四十三条 学校根据实际需要和精简、效能的原则，置党政管理机构、教学机构、教辅机构、科研机构等内设机构。各内设机构在学校授权范围内依法实行自主管理。学校内设机构设置方案，由主管部门报机构编制部门备案。

第四十四条 学校实行学校、院（系）两级管理体制。（系）是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文化传承创新、际交流合作的具体实施单位。

第四十五条 院（系）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在学校授权范围内实行自主管理，履行职责。

第四十六条 院（系）根据工作需要和党员人数，经学党委批准，设立党的总支部委员会、支部委员会。院（系）的总支部委员会、支部委员会由党员大会选举产生。院（系）党组织每届任期一般为5年。

第四十七条 院（系）党组织在学校党委领导下开展工作，保证教学科研管理等各项任务完成，支持本单位行政领导班子和负责人开展工作。主要职责是：

（一）宣传和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以及上级党组织的议，并为其贯彻落实发挥保证监督作用；

(二)
召开党组
工作。涉
项的，应

(三)
会等制度

(四)
实意识开
学术活动

(五)
的教育引

(六)
做好统一

第四

度。院
照集体
论决定
组织和
涉及办
由党组

院

其会议

第四

科研、

教职工党支部围绕本单位改革发展稳定等开展工作，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发挥教育管理监督党员和组织宣传凝聚师生员工的作用；参与本单位重大问题决策，支持本单位行政负责人开展工作，对教职工职称评定、岗位晋升、考核评价等进行政治把关。

学生党支部应当加强思想政治引领，筑牢学生理想信念根基，引导学生刻苦学习、全面发展、健康成长。

教职工党支部、学生党支部的主要职责，按照《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相关要求执行。

第四节 学术组织

第五十条 学校设立学术委员会，学术委员会是学校最高学术机构，统筹行使对学校学术事务的决策、审议、评定和咨询等职权。

学术委员会依法履行下列职责：

- （一）审议专业设置，教学、科学研究计划方案；
- （二）评定教学、科学研究成果；
- （三）调查、处理学术纠纷；
- （四）调查、认定学术不端行为；
- （五）按照其章程审议、决定有关学术发展、学术评价、学术规范的其他事项。

第五十一条 学术委员会对与学术事务相关的重大发展规划和发展战略、预算决算中教学和科研经费的安排及使用、

外开
他事

有正
青年
为有
务的

(系
可以
项的
可连
连任

公正

次全
提议
体会
集和
集和
会议
员的

聘任、教学指导、科学研究
具体承担相关职责和学术事
律规定、学术委员会的授权
员会的指导和监督。

第五十五条 学校设立
是学校专业技术职务评审的
任、管理办法、审核校内职
术水平和专业能力，按照规
职称评价标准条件，对申报
员组成包括学校职称评审委
科评议组正（副）组长，有
审委员会依照法律法规和学

第

第五十六条 学校实行
制度，依法保障教职工参与
合法权益。教代会在学校党
程履行职责、开展工作。

第五十七条 教代会依

（一）听取学校章程草
改意见和建议；

（二）听取学校发展规
革、校园建设以及其他重大
提出意见和建议；

(三) 听取
其他专项工作报告

(四) 讨论
校内分配实施方案

(五) 审议

(六) 按照

(七) 通过
校章程、规章制度

(八) 讨论
的其他事项。

教代会的意见

第五十八条

期制，任期为 5
教师代表不少于
教师代表。教代

第五十九条

为一届，期满应
出席方能举行。
以上通过方为有
以上教代会代表

第六十条

上级工会领导下
民共和国工会法

第六十一条

委员会（以下简称学校团委）是学校党委和上级团组织的领导下的先进青年的群团组织，围绕学校中心工作，服务青年学生成长成才。学校团委按照《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章程》开展工作。

第六十二条 学生会是以“全心全意服务同学”为宗旨的学生组织，是学校联系广大学生的桥梁和纽带，在学校党委的领导 and 学校团委的指导下，按照民主集中制的组织原则，依照法律法规、学校规章制度及其章程开展工作。

第六十三条 学生代表大会（以下简称学代会）是广大学生参与学校民主管理和监督的重要组织形式。学代会在学校党委领导、学校团委和地方学联的指导下，按照民主集中制的组织原则，依照法律法规、学校规章制度及其章程开展工作。

第六十四条 学代会的职权是：

- （一）制定或修订学生会组织章程，监督其章程实施；
- （二）听取、审议上一届学代会常设机构、学生会组织执行机构的工作报告；
- （三）选举产生新一届学生会组织主席团成员；
- （四）选举产生新一届学代会常设机构；
- （五）选举产生出席上级学联代表大会的代表；
- （六）征求广大学生对学校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合理有序表达和维护学生正当权益；
- （七）讨论和决定应由学代会决定的其他重大事项。

第六十五条 学校各民主党派和工会、团委等群团组织，学生会等群众组织在学校党委领导下依据法律法规、学校规章

制度及其章程开展活动，参与开展活动提供保障。

第五

第六十六条 学校教职
理人员和工勤人员等组成。

第六十七条 学校实
度，对教职工实行分类管理
教职工进行定期考核，考核
分、解聘的依据。

学校坚持把师德师风作
以德立学、以德施教，将师
聘、绩效考核等环节的首要

第六十八条 教职工依

(一) 进行教育教学活
学术交流和社会服务，按照
共资源；

(二) 按时获取工资报

(三) 公平获得进修、

(四) 在品德、能力、
评价，公平地获得各级各类

(五) 对
重大事项。
建议；

(六) 对
项表达异议

(七) 对
利。

第六十

(一) 对
行为准则，
章制度；

(二) 对
勉工作，不

(三) 对

(四) 对

(五) 对

务。

第七十

物质文化遗产
设立名师工作
究、社会服务
经费保障。

第七十一

分类管理相结

第七十

集体或个人

学校对

职工，依法

第七十

定程序处理

第七十

在学校从事

学校签订的

第七十

具有学校学

第七十

(一)

理使用学校

(二)

科技文化创

(三)

(四)

评价，完成

管理
权和

行政
合法

学金

德和

生集
教育

规定

其他
务协

第

第八十一条 学校办学经费以财政拨款为主，多渠道筹措为辅。学校办

(一) 财政补助

(二) 事业收入

(三) 上级补助

(四) 经营收入

(五) 其他收入

第八十二条 学校依法接受社会捐赠、资助，鼓励境内外人士和团体以及个人的各类捐

第八十三条 学校实行“统一领导、集中管理”的财务管理体制，建立健全各项财务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国有资产管理，严格国有资产管理，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资

第八十四条 学校应当定期清查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对外投资、

第八十五条 学校应当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办学活动服务，为

第八十六条 学校应当建立健全突发事件应急处理机制，

第八十七条

学校办学定位、
商、审议与监督
民主、争取社会
理事会根据

第八十八条

或工作过的受教

第八十九条

愿组成的非营利
之间的联系和情
校友会依据有

第九十条

第九十一条

集体作词、作曲。

第九十二条

第九十三条

为学校中、英文
宗颐先生题写，
与舞蹈表演的兰

学
图

办

办

同

程
个

第九十八条 学校章程是学校依法办学、自主管理和履行公共职能的基本准则，学校其他规章制度与本章程规定不一致的，以本章程为准。

第九十九条 本章程由学校党委负责解释。

第一百条 本章程经广东省教育厅核准后，由学校向社会公布。